

共享民族复兴的伟大荣光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团结进步重要论述综述

人民日报记者 汪晓东 李翔 王洲

“当前，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已经开启，西藏发展也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上，只要跟中国共产党走、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同心协力，加强民族团结，我们就一定能够如期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今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西藏考察时指出。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就民族工作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推动我国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取得了新的历史性成就。习近平总书记一次次到民族地区调研，一次次同各族群众面对面交流。在雪域高原、天山南北，在祖国北疆、西南边陲，都留下了总书记的坚实足迹和深深牵挂。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团结进步的重要论述，立意高远，内涵丰富，思想深刻，对于做好新形势下的民族工作，加快民族地区发展、促进各族群众共同富裕，构筑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凝聚起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磅礴力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

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民族团结是各族人民的生命线

我们伟大的祖国，幅员辽阔，文明悠久，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是先人们留给我们的丰厚遗产，也是我国发展的巨大优势。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国五十六个民族是历史形成的客观存在，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存在。我国少数民族有一亿多人，处理好民族关系始终是国家政治生活极为重要的内容。多民族、多文化恰恰是我国的一大特色，也是我国发展的一个重要动力。我们伟大的祖国是五十六个民族共同开发的，中华民族的未来自也要靠五十六个民族共同开创。”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中华民族迎来了历史上最好的发展时期。同时，面对复杂的国内外形势，我们更要团结一致、凝聚力量，确保中国发展的巨轮胜利前进。

2013年3月1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指出：“实现中国梦必须凝聚中国力量。这就是中国各族人民大团结的力量。中国梦是民族的梦，也是每个中国人的梦。只要我们紧密团结，万众一心，为实现共同梦想而奋斗，实现梦想的力量就无比强大，我们每个人都为实现自己梦想的努力就拥有广阔的空间。”“全国各族人民一定要牢记使命，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用13亿人的智慧和力量汇集起不可战胜的磅礴力量。”

2014年3月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全国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少数民族界委员联组会时强调：“国家的统一，人民的团结，国内各民族的团结，这是我们的事业必定要胜利的基本保证。正确认识和处理好民族关系，最根本的是要坚持民族平等，加强民族团结，推动民族互助，促进民族和谐。我们要坚持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主题，深入开展民族团结宣传教育，牢固树立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各少数民族之间也相互离不开的思想观念，打牢民族团结的思想基础。”

2014年9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指出：“多民族是我国的一大特色，也是我国发展的一大有利因素。在我国五千多年文明发展史上，曾经有许多民族登上过历史舞台。这些民族经过孕育、分化、交融，最终形成了今天的五十六个民族。各民族共同开发了祖国的锦绣河山、广袤疆域，共同创造了悠久的中国历史、灿烂的中华文化。秦汉雄风、盛唐气象、康乾盛世，是各民族共同铸就的辉煌。”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讲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一体包含多元，多元组成一体，一体离不开多元，多元也离不开一体，一体是主线和方向，多元是要素和动力，两者辩证统一。中华民族和各民族的关系，形象地说，是一个大家庭和家庭成

员的关系，各民族的关系是一个大家庭里不同成员的关系。”

2015年9月3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会见基层民族团结优秀代表时指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是各民族大家的梦，也是我们各民族自己的梦。中国共产党就是团结和带领各族人民向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向着人民更加美好的生活。民族团结就是各族人民的生命线。”

团结是战胜一切困难的强大力量，是凝聚人心、成就伟业的重要保证。

“在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的征程中，我们一定要巩固全国各族人民大团结，增强各党派、各团体、各民族、各阶层以及各方面的团结，坚决维护国家统一和社会和谐稳定，坚决反对任何破坏统一和团结的分裂活动。”2016年10月2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大会上指出，“我们要凝聚起全体人民智慧和力量，激发出全社会创造活力和发展动力，让全体中华儿女万众一心、团结奋斗迸发出来的磅礴力量成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强大动力。”

2018年3月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指出：“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民族团结是各族人民的生命线。加强民族团结，根本在于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要高举各民族大团结旗帜，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使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这一理论根源越扎越深、实践根基越打越牢。”

“中国人民是具有伟大团结精神的人民。”2018年3月2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指出，“今天，中国取得的令世人瞩目的发展成就，更是全国各族人民同心同德、同心同向努力的结果。中国人民从亲身经历中深刻认识到，团结就是力量，团结才能前进，一个四分五裂的国家不可能发展进步。我相信，只要13亿多中国人民始终发扬这种伟大团结精神，我们就一定能够形成勇往直前、无坚不摧的强大力量！”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新时代属于每一个人，每一个人都是新时代的见证者、开创者、建设者。只要精诚团结、共同奋斗，就没有任何力量能够阻挡中国人民实现梦想的步伐！”

2019年9月2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指出：“各族人民亲如一家，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必定要实现的根本保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就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把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作为基础性事业抓紧抓好。我们要全面贯彻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坚持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拥抱在一起，推动中华民族走向包容性更强、凝聚力更大的命运共同体。”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需要各民族手挽着手、肩并着肩，共同努力奋斗。”

今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广西考察时指出：“各民族共同团结进步、共同繁荣发展是中华民族的生命所在、力量所在、希望所在，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上，一个民族都不能少，各族人民要手相牵、团结奋进，共创中华民族的美好未来，共享民族复兴的伟大荣光。”

“看到乡亲们过上幸福生活，我感到很欣慰。我们要继续奋斗，到新中国成立一百周年时中华民族一定能够更加坚强地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今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在青海考察时强调，“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一个民族也不能少。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大家只有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手足相亲、守望相助，才能实现民族复兴的伟大梦想，民族团结进步之花才能长盛不衰。”

坚持党的领导，团结带领各族人民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实现中华

民族的大团结，只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才能凝聚各民族、发展各民族、繁荣各民族。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要坚持党的领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持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加强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学习以及民族团结教育，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做好各项工作，把各族干部群众的思想 and 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不断增强各族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

2014年3月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全国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少数民族界委员联组会时指出：“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民族工作关乎大局。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新形势下做好民族工作必须牢牢把握的正确政治方向。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不断增强各族人民对伟大祖国的认同、对中华民族的认同、对中华文化的认同、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认同，更好维护民族团结、社会稳定、国家统一。”

2014年5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二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上指出：“做好新疆工作是全党全国的大事，必须从战略全局高度，谋长远之策，行固本之举，建久安之势，成长治之业。党中央历来高度重视新疆工作，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推动新疆改革发展、民族团结、社会进步、民生改善、边防巩固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实践证明，我们党的治疆方略是正确的，必须长期坚持，保持战略定力。”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坚定不移坚持党的民族政策，坚持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要深入细致开展党的民族政策宣传和思想政治工作，坚决克服和防止简单化、片面化，坚决克服和防止忽左忽右、摇摆不定。随着形势发展，需要完善的可以完善，需要改革的可以改革，但不能在根本立场上动摇。”

2014年9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指出：“民族工作能不能做好，最根本的一条是党的领导是不是坚强有力。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民族工作成功的根本保证，也是各民族大团结的根本保证。没有坚强有力的政治领导，一个多民族国家要实现团结统一是不可想象的。只要我们牢牢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就没有任何任何人任何政治势力可以挑拨我们的民族关系，我们的民族团结统一在政治上就有充分保障。这一点，各民族的同志都要牢记在心。”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麻绳最容易从细处断。’各族群众对党和政府最直观的感受来自身边的党员、干部，来自常打交道的基层党组织和基层政权。民族地区要重视基层党组织建设，使之成为富裕一方、团结一方、安定一方的坚强战斗堡垒，使每一名党员都成为维护团结稳定、促进共同富裕的一面旗帜。”

2015年8月2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上指出：“做好西藏工作，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全面加强党的建设，着力建设好各级领导班子、干部人才队伍、基层组织，不断提高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在高原上工作，最稀缺的是氧气，最宝贵的是精神。长期以来，一代又一代共产党员舍弃常人所拥有的、放弃常人所享受的，扎根雪域高原，矢志艰苦奋斗。广大党员、干部要发扬优良传统，不断为‘老西藏精神’注入新的时代内涵。”

2017年10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强调：“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

2019年9月2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指出：“做好新形势下民族工作，必须加强党对民族工作的领导。各级党委要把民族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把懂不懂民族工作、会不会搞民族团结作为考察领导

干部的重要内容。要加强民族领域基础理论问题和重大现实问题研究，创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族理论政策的话语体系，提升在国际上的影响力和感召力。要夯实基层基础，推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民主党派、人民团体一起做好民族工作。要重视民族工作干部队伍建设，大力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和各类人才，支持民族工作部门更好履职尽责。”

2019年9月3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招待会上指出：“在新的征程上，我们要高举团结的旗帜，紧密团结在党中央周围，巩固全国各族人民的大团结，加强海内外中华儿女的大团结，增强各党派、各团体、各民族、各阶层以及各方面的大团结，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凝聚成一往无前的力量，推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航船乘风破浪、扬帆远航。”

2020年农历春节前夕，习近平总书记赴云南看望慰问各族干部群众时指出：“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完善党的领导制度，纵向要到底，横向要到位。要坚持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打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思想基础。要深入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我国宗教的中国化方向。要实施好促进民族地区和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兴边富民行动等规划，不断提高各族群众生活水平。”

今年3月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青海代表团审议时指出：“要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政策，加强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加快民族地区发展，多为各族群众办好事实事、解难题，促进各族群众共同富裕，促进各族人民大团结，携手共建美好家园。”

“嘎拉村的美好生活是西藏和平解放70年来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的一个缩影，这里是民族团结进步之花盛开的地方。”今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西藏林芝市巴宜区林芝镇嘎拉村考察时指出，“乡亲们的好日子得益于党和国家的好政策，也是你们自己用勤劳的双手创造的。要落实好党中央支持西藏发展政策，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把各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确保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同全国一道实现全面小康和现代化

中华民族是一个大家庭，一家人都要过上好日子。没有民族地区的全面小康和现代化，就没有全国的全面小康和现代化。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要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提高把‘绿水青山’转变为‘金山银山’的能力，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各族人民，不断增强各族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013年农历春节前夕，习近平总书记赴甘肃看望各族干部群众时指出：“党和政府高度重视扶贫开发工作，特别是高度重视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的发展，一定会给乡亲们更多支持和帮助，乡亲们要发扬自强不息精神，找准发展路子、苦干实干，早日改变贫困面貌。”

2013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时强调：“加快民族地区发展，核心是加快民族地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步伐。发展是甩掉贫困帽子的总办法，贫困地区要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把种什么、养什么、从哪里增收想明白，帮助乡亲们寻找脱贫致富的好路子。”

方百计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

2014年9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强调：“发展是解决民族地区各种问题的总钥匙。关键是实现什么样的发展？‘安民可与为义，而危民易与为非。’要多办一些顺民意、惠民生的实事，多解决一些各族群众牵肠挂肚的问题。”

“独龙族和其他一些少数民族的沧桑巨变，证明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前面的任务还很艰巨，我们要继续发挥我国制度的优越性，继续把工作做好、事情办好。全面实现小康，一个民族都不能少。”2015年1月20日，习近平总书记会见云南怒江州贡山独龙族怒族自治县干部群众代表时指出。

2015年3月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广西代表团审议时强调：“要把扶贫攻坚抓紧抓准抓到位，坚持精准扶贫，倒排工期，算好明细账，决不让一个少数民族、一个地区掉队。”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明确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民族工作的大政方针和战略任务，制定出台了一系列政策举措。我多次强调：‘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一个民族都不能少。’”2015年9月3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会见基层民族团结优秀代表时指出，“中央这么重视民族工作，这么重视扶贫工作，就是要更好维护民族地区团结稳定，更好加快民族地区发展，更好凝聚各民族智慧和力量，各民族一起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2016年3月1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青海代表团审议时强调：“要着力加强民族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着力培育民族地区特色优势产业，有序开发民族地区特色优势资源，提高民族地区产业结构层次，增强民族地区自我发展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社会事业发展和民生建设资金要向民族地区倾斜，让民族地区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2016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宁夏考察时指出：“到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任何一个地区、任何一个民族都不能落下。要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国家发展战略，进一步解放思想、真抓实干、奋力前进，努力实现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确保与全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

“广西是革命老区，是贫困地区，也是边境地区、民族地区。脱贫攻坚工作做好了，边疆稳定、民族团结就有了坚实基础；边境建设搞好了，民族事业发展了，对打赢脱贫攻坚战也是极大促进。这几项工作是一个有机整体，要一并研究、同步推进。”2017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广西考察时强调。

“我们搞社会主义，就是要让各族人民都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2018年农历春节前夕，习近平总书记赴四川看望慰问各族干部群众时指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贫困地区，特别是在深度贫困地区，无论这块硬骨头有多硬都必须啃下，无论这场攻坚战有多难打都必须打赢，全面小康路上不能忘记每一个民族、每一个家庭。”

2019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内蒙古考察并指导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时强调：“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一个民族不能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一个民族也不能少。共产党说到就要做到，也一定能够做到。”

2019年9月2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指出：“把各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确保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同全国一道实现全面小康和现代化。”“要完善差别化的区域政策，优化转移支付和对口支援机制，实施好促进民族地区和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兴边富民行动等规划，谋划好‘十四五’时期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发展，让各族人民共创美好未来、共享中华民族新的光荣和梦想。”

(下转第四版)